

v. 1.

〔漢〕	司馬遷	撰
〔宋〕	裴駰	集解
〔唐〕	司馬貞	索隱
〔唐〕	張守節	正義

史記

中華書局

前言

《二十四史》是我國文化遺產寶庫中的珍貴文獻。它的規模鉅大，卷帙浩繁，共計三二四九卷，約四〇〇〇萬字。這部鉅著，用統一的紀傳體裁，比較系統和完整地記錄了明亡以前有文字可考的幾千年的歷史。

《二十四史》的第一部書《史記》修成於漢武帝時代，最後一部書《明史》修成於清朝中期，各史陸續修撰刊印，直到清乾隆時纔正式定名為《二十四史》。

《二十四史》為我們提供了中華民族數千年的詳細又豐富的史料：各個朝代的歷史事件、歷史人物、典章制度的詳細記載；政治、經濟、軍事、法律制度的沿革發展；歷代人民的生產鬥爭和科學技術的發明創造；文學、藝術的源流以至文化典籍的存佚流傳等等。雖然封建史臣的史學觀點需要科學地分析對待，各史所做的詳細具體的歷史記錄至今仍然具有無可替代的史料價值。因此，這部史書是我們研究清代以前歷史的基本史料。

已往《二十四史》沒有標點，訛誤又多，給研究教學工作者及廣大讀者造成困難和不便，迫切需要進行科學的整理。中華書局早在五十年代即根據毛澤東同志的指示，並在教育部和中國科學院社會科學部的支持下，在全國範圍內調集鄭天挺、唐長孺、王仲荦等數十名史學專家到北京中華書局，全力以赴對《二十四史》進行全面系統的整理。至一九六六年，先後出版了前四史（《史記》、《漢書》、《後漢書》、《三國志》），有六部史書已經點校付型和基本定稿，其餘各史已作了大量的點校或準備工作，因「文化大革命」整理工作被迫暫時停頓。一九七一年毛澤東同志又批准「整理出版《二十四史》及《清史稿》的請示報

告」，並由周恩來同志親自佈置了這一文件的傳達落實工作。周恩來同志更明確指示：《二十四史》和《清史稿》除已有標點者外，其餘各史都由中華書局負責組織，請人標點，由顧頡剛先生總其成。由於得到中央領導同志的關心和支持，使整理工作得以順利進行。自此以後，各史陸續整理出版，至一九七八年《宋史》出版，《二十四史》整理工作告以完成。從一九五八年開始整理至一九七八年全書出齊，歷時二十年，先後參加整理工作的老一輩歷史學者及中青年史學工作者達一百餘人。

為配合《二十四史》的研究利用，中華書局出版了二套叢書。

（一）《二十四史研究資料叢書》，專收前人針對《二十四史》所作的補志補表及研究考證成果，予以標點整理，目前已出版十餘種。

（二）人名、地名索引。《二十四史》人物衆多，地名複雜，不便查閱，故特編製了《二十四史紀傳人名索引》、《各史人名索引》和《前四史地名索引》。前者主要查閱《二十四史》中有紀傳人物之用，各史人名索引收錄各史中所有人名，查閱無紀傳的稀見人物尤為便捷。前四史地名索引對瞭解中國古代地名起源及遷改，極有參考價值。

中華書局《二十四史》點校本夙以點校精確，閱讀方便著稱，但由於點校本分冊較多，定價偏高，一般讀者不易置辦，今特刊印縮印本，為便於讀者查閱，各史人名索引亦將同時刊印。考慮到前四史讀者較廣，另行刊印前四史縮印本，除附前四史人名索引外，還將前四史地名索引一併刊印於後。

中華書局編輯部

一九九七年九月

漢司馬遷撰
宋裴駟集解
唐司馬貞索隱
唐張守節正義

史記

第一冊
第一卷至第七卷

中華書局

出版說明

一

史記原名太史公書，司馬遷撰。司馬遷字子長，漢左馮翊夏陽（今陝西韓城縣）人，生於漢景帝中五年（公元前一四五）或者更後一些。他的父親司馬談學問淵博，不但熟悉史事，懂天文地理，對於春秋戰國以來各家的學術流派及其要旨也都知道得很清楚。漢武帝建元（公元前一四〇——一三五）初年，司馬談做太史令（史記中稱為太史公），把家遷到茂陵（今陝西興平縣）。司馬談死於武帝元封元年（公元前一一〇），臨死的時候囑咐司馬遷，要他繼承父業，寫成一部完整的歷史書。

武帝元封三年（公元前一〇八），司馬遷繼任太史令，開始蒐集史料。漢興以來的「百年之間，天下遺聞古事靡不畢集太史公」，他又閱讀到皇家所藏的古籍，即所謂「石室金匱之書」，所以掌握的史料相當豐富。他到處游歷，結交的朋友也很多，實地調查得來的，向師友採訪得來的，都可以用作補充。經過了一個準備階段，到武帝太初元年（公元前一〇四），他跟公孫卿、壺遂等人共同修訂的有名的太初曆已經正式頒布，就着手編寫史記。過

史記出版說明

史記出版說明

二

了五年，他因為給投降匈奴的李陵辯護，被處腐刑。武帝太始元年（公元前九六）他被赦出獄，做中書令（中書令是皇帝身邊的祕書，論職位不比太史令低，可是當時的中書令都是由所謂「刑餘之人」的閹官充任的）。在他做中書令的期間，著書的工作一直沒有停止，到武帝征和二年（公元前九一），他在寫給他的朋友任少卿的信裏開列了全書的篇數，可見那時候基本上完成了。大概再過一二年或者三四年，他死了，卒年無從查考。

二

史記是我國第一部通史。在史記之前，有以年代為次的「編年史」如春秋，有以地域為限的「國別史」如國語、戰國策，有以文告檔卷形式保存下來的「政治史」如尚書，可是沒有上下幾千年，包羅各方面，而又融會貫通，脈絡分明，像史記那樣的通史。

唐劉知幾的史通分敘六家，統歸二體。所謂「二體」，就是「編年體」和「紀傳體」，而史記是紀傳體的創始。清趙翼在他寫的廿二史劄記中說：「司馬遷參酌古今，發凡起例，創為全史。本紀以序帝王，世家以記侯國，十表以繫時事，八書以詳制度，列傳以誌人物。自此例一定，歷代作者遂不能出其範圍。」我們看向來作為「正史」的「二十四史」裏的二十三史，從漢書到明史，儘管名目有改變（例如漢書改「書」為「志」，晉書改「世家」為「載記」），門類有短缺（例如漢書無「世家」，後漢書、三國志等都無「表」、「志」及「世家」），但都有「紀」

有「傳」，絕無例外地沿襲了史記的體例。

據司馬遷自序，史記全書本紀十二篇，表十篇，書八篇，世家三十篇，列傳七十篇（包括太史公自序），共一百三十篇。今本史記一百三十卷，篇數跟司馬遷自序所說的相符。但漢書司馬遷傳說其中「十篇缺，有錄無書」。三國魏張晏注：「遷沒之後，亡景紀、武紀、禮書、樂書、兵書（按，即律書），漢興以來將相年表，日者傳，三王世家、龜策列傳、傅靳列傳、元成之間，褚先生補缺，作武帝紀、三王世家、龜策、日者列傳，言辭鄙陋，非遷本意也。」可見司馬遷編寫史記，只能說是基本上完成，其中有若干篇，或者沒有寫定，或者已經定稿而後來散失了。

補史記的褚先生名少孫，是漢朝元成間的一個博士。今本史記中凡是褚少孫所補的大都標明「褚先生曰」，極容易辨識。張晏所認為褚少孫補的武帝本紀可沒標明「褚先生曰」，全篇又是從封禪書裏截取的，褚少孫也不至於低能到那個樣子。清人錢大昕在他寫的廿二史考異中說：「少孫補史皆取史公所缺，意雖淺近，詞無雷同，未有移甲以當乙者也。或晉以後少孫補篇亦亡，鄉里妄人取此以足其數耳。」傅靳刪成列傳所敘三侯立國的年代都跟功臣表相符，文章格調又很像太史公，褚少孫補作不會那樣完密，他也未必寫得出那樣的文章。所以張晏的話也未可全信。總之，今本史記中確有後人補綴的文字，但不盡是褚

史記出版說明

史記出版說明

四

少孫的手筆。褚少孫在他所補的三王世家中說：「臣幸得以文學為侍郎，好覽觀太史公之列傳，列傳中稱三王世家文辭可觀，求其世家終不可得。竊從長老好故事者取其封策書，編列其事而傳之，令後世得觀賢主之指意。」這裏他說明了補史記的動機和材料的來源。他所補的如外戚世家、三王世家、日者列傳、龜策列傳等篇，都保存了一些第一手材料，使我們對於漢代社會能有更多的認識。

三

現存史記舊注有三家，就是劉宋裴駰的史記集解，唐司馬貞的史記索隱和張守節的史記正義。三家注原先都別自單行，跟史記卷數不相合。隋書經籍志和唐書經籍志著錄史記集解八十卷，新唐書藝文志著錄史記索隱、史記正義各三十卷。單刻的八十卷本史記集解早已失傳，現在有把集解散列在正文下的史記集解一百三十卷。正義舊本失傳，卷帙次第無可考。惟獨纂有明末毛氏汲古閣覆刻本，卷數仍舊。

據清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說，把三家注散列在正文下，合為一編，始於北宋，但舊本都已失傳。現存最早的本子有南宋黃善夫刻本，經商務印書館影印，收入百衲本二十四史中。此外有明嘉靖、萬曆間南北監刻的二十一史本，有毛氏汲古閣刻的十七史本和清乾隆時候武英殿刻的二十四史本。其中武英殿本最為通行，有各種翻刻或影印的本子。

清朝同治年間，金陵書局刊行史記集解索隱正義合刻本一百三十卷（以下簡稱「金陵局本」）。這個本子經張文虎根據錢泰吉的校本和他自己所見到的各種舊刻古本，時本加以考訂，擇善而從，校刊相當精審，是清朝後期的善本。

現在我們用金陵局本作為底本，分段標點。為便利讀者起見，把原來散列在正文之下的三家注移到每段之後，用數字標明（十表除外）。其他編排格式也有所改動。金陵局本依照宋刻本及其他舊刻本的格式，每篇小題（即篇名）在上，大題（即書名）在下，我們依照武英殿本的格式，每篇大題排在前面，小題排在後面。金陵局本把司馬貞的史記索隱序和史記索隱後序，張守節的史記正義序和史記正義的「論史例」等等，裴駰的史記集解序，排在正書之前，我們全移到後面，並且依照年代先後排次序，把原來排在後面的史記集解序移到索隱序的前面。這樣一改動，眉目比較清楚些。又，黃善夫本以及其他本子如武英殿本都有司馬貞補的三皇本紀，金陵局本沒有，我們認為金陵局本是合理的，所以沒有把三皇本紀補上。

標點符號照一般用法。惟括弧（圓括弧和方括弧）一般都作為夾注號用，我們卻用來標明字句的應該刪去和應該補上。我們沒有採用破折號，凡是可以採用破折號的地方都用句號。我們也沒有採用刪節號來標明某處有脫文，用刪節號恐怕引起讀者誤會，以為是刪

史記出版說明

史記出版說明

五

節了原文。關於點校方面的具體問題另有「點校後記」，這兒不詳細說了。

這個本子由顧頡剛先生等分段標點，並經我們整理加工，難免還有錯誤和不安之處，希望讀者多提意見。

六

中華書局編輯部一九五九年七月

史記目錄

史記卷一	五帝本紀第一	一
史記卷二	夏本紀第二	九
史記卷三	殷本紀第三	九
史記卷四	周本紀第四	二二
史記卷五	秦本紀第五	二七
史記卷六	秦始皇本紀第六	三三
史記卷七	項羽本紀第七	二五
史記卷八	高祖本紀第八	三二
史記卷九	呂太后本紀第九	三五
史記卷十	孝文本本紀第十	四三
史記卷十一	孝景本紀第十一	四九
史記卷十二	孝武本紀第十二	五五

史記目錄

史記卷十三	三代世表第一	四七
史記卷十四	十二諸侯年表第二	五九
史記卷十五	六國年表第三	六五
史記卷十六	秦楚之際月表第四	七五
史記卷十七	漢興以來諸侯王年表第五	八〇
史記卷十八	高祖功臣侯者年表第六	八七
史記卷十九	惠景間侯者年表第七	九七
史記卷二十	建元以來侯者年表第八	一〇七
史記卷二十一	建元以來王子侯者年表第九	一〇九
史記卷二十二	漢興以來將相名臣年表第十	一二九
史記卷二十三	禮書第一	二七
史記卷二十四	樂書第二	二五
史記卷二十五	律書第三	二五
史記卷二十六	曆書第四	二五
史記卷二十七	天官書第五	二九

史記卷二十八	封禪書第六	三五
史記卷二十九	河渠書第七	四〇
史記卷三十	平準書第八	四七
史記卷三十一	吳太伯世家第一	四七
史記卷三十二	齊太公世家第二	四七
史記卷三十三	魯周公世家第三	五五
史記卷三十四	燕召公世家第四	五九
史記卷三十五	管蔡世家第五	五三
史記卷三十六	陳杞世家第六	五五
史記卷三十七	衛康叔世家第七	五九
史記卷三十八	宋微子世家第八	六七
史記卷三十九	晉世家第九	六五
史記卷四十	楚世家第十	六九
史記卷四十一	越王句踐世家第十一	七九
史記卷四十二	鄭世家第十二	七五

史記目錄

史記卷四十三	趙世家第十三	七九
史記卷四十四	魏世家第十四	八五
史記卷四十五	韓世家第十五	八五
史記卷四十六	田敬仲完世家第十六	八九
史記卷四十七	孔子世家第十七	九五
史記卷四十八	陳涉世家第十八	九七
史記卷四十九	外戚世家第十九	九七
史記卷五十	楚元王世家第二十	九七
史記卷五十一	荆燕世家第二十一	九三
史記卷五十二	齊悼惠王世家第二十二	九三
史記卷五十三	蕭相國世家第二十三	一〇三
史記卷五十四	曹相國世家第二十四	一〇三
史記卷五十五	留侯世家第二十五	一〇三
史記卷五十六	陳丞相世家第二十六	一〇五
史記卷五十七	絳侯周勃世家第二十七	一〇五

史記卷五十八	梁孝王世家第二十八	二〇八
史記卷五十九	五宗世家第二十九	二〇九
史記卷六十	三王世家第三十	二一〇
史記卷六十一	伯夷列傳第一	二一〇
史記卷六十二	管晏列傳第二	二一一
史記卷六十三	老子韓非列傳第三	二一二
史記卷六十四	司馬穰苴列傳第四	二一三
史記卷六十五	孫子吳起列傳第五	二一四
史記卷六十六	伍子胥列傳第六	二一五
史記卷六十七	仲尼弟子列傳第七	二一六
史記卷六十八	商君列傳第八	二一七
史記卷六十九	蘇秦列傳第九	二一八
史記卷七十	張儀列傳第十	二一九
史記卷七十一	樗里子甘茂列傳第十一	二二〇
史記卷七十二	穰侯列傳第十二	二二一

史記目錄

五

史記目錄

六

史記卷七十三	白起王翦列傳第十三	二二三
史記卷七十四	孟子荀卿列傳第十四	二二四
史記卷七十五	孟嘗君列傳第十五	二二五
史記卷七十六	平原君虞卿列傳第十六	二二六
史記卷七十七	魏公子列傳第十七	二二七
史記卷七十八	春申君列傳第十八	二二八
史記卷七十九	范雎蔡澤列傳第十九	二二九
史記卷八十	樂毅列傳第二十	二三〇
史記卷八十一	廉頗藺相如列傳第二十一	二三一
史記卷八十二	田單列傳第二十二	二三二
史記卷八十三	魯仲連鄒陽列傳第二十三	二三三
史記卷八十四	屈原賈生列傳第二十四	二三四
史記卷八十五	呂不韋列傳第二十五	二三五
史記卷八十六	刺客列傳第二十六	二三六
史記卷八十七	李斯列傳第二十七	二三七

史記卷八十八	蒙恬列傳第二十八	二三八
史記卷八十九	張耳陳餘列傳第二十九	二三九
史記卷九十	魏豹彭越列傳第三十	二四〇
史記卷九十一	黥布列傳第三十一	二四一
史記卷九十二	淮陰侯列傳第三十二	二四二
史記卷九十三	韓信盧綰列傳第三十三	二四三
史記卷九十四	田儼列傳第三十四	二四四
史記卷九十五	樊鄴滕灌列傳第三十五	二四五
史記卷九十六	張丞相列傳第三十六	二四六
史記卷九十七	酈生陸賈列傳第三十七	二四七
史記卷九十八	傅靳蒯成列傳第三十八	二四八
史記卷九十九	劉敬叔孫通列傳第三十九	二四九
史記卷一百	李布樊布列傳第四十	二五〇
史記卷一百一	袁盎鼂錯列傳第四十一	二五一
史記卷一百二	張釋之馮唐列傳第四十二	二五二

史記目錄

七

史記目錄

八

史記卷一百三	萬石張敖列傳第四十三	二五三
史記卷一百四	田叔列傳第四十四	二五四
史記卷一百五	扁鵲倉公列傳第四十五	二五五
史記卷一百六	吳王濞列傳第四十六	二五六
史記卷一百七	魏其武安侯列傳第四十七	二五七
史記卷一百八	韓長孺列傳第四十八	二五八
史記卷一百九	李將軍列傳第四十九	二五九
史記卷一百十	匈奴列傳第五十	二六〇
史記卷一百一十一	衛將軍驃騎列傳第五十一	二六一
史記卷一百一十二	平津侯主父列傳第五十二	二六二
史記卷一百一十三	南越列傳第五十三	二六三
史記卷一百一十四	東越列傳第五十四	二六四
史記卷一百一十五	朝鮮列傳第五十五	二六五
史記卷一百一十六	西南夷列傳第五十六	二六六
史記卷一百一十七	司馬相如列傳第五十七	二六七

史記卷一

五帝本紀第一

〔案〕凡是徐氏義，稱徐姓名以別之。餘者悉是顯注解，并集衆家義。〔案〕紀者，記也。本其事而記之，故曰本紀。又紀，理也。絲縷有紀。而帝王書稱紀者，言爲後代綱紀也。〔正義〕鄭玄注中候勅省圖云：「德合五帝坐星者，稱帝。」又坤靈圖云：「德配天地，在正不在私，曰帝。」案：太史公依世本，大戴禮，以黃帝、顓頊、帝嚳、唐虞、虞舜爲五帝。而孔安國尚書序，皇甫謐帝王世紀，孫氏注世本，並以伏羲、神農、黃帝爲三皇，少昊、顓頊、高辛、唐、虞爲五帝。裴松之史目云：「天子稱本紀，諸侯曰世家。本者，繫其本系，故曰本；紀者，理也。統理衆事，繫之年月，名之曰紀；第者，次序之目；一者，舉數之由，故曰五帝本紀第一。」

〔案〕動則左史書之，言則右史書之。〔正義〕云：「左陽，故記動。右陰，故記言。言爲尚書，事爲春秋。」案：春秋時置左右史，故云史記也。

黃帝者，〔一〕少典之子，〔二〕姓公孫，名曰軒轅。〔三〕生而神靈，弱而能言，〔四〕幼而徇齊，〔五〕長而敦敏，成而聰明。〔六〕

〔案〕徐廣曰：「號有熊。」〔案〕案：有土德之瑞，土色黃，故稱黃帝，猶神農火德王而稱炎帝然也。此以黃帝五帝本紀第一

史記卷一

二

爲五帝之首，蓋依大戴禮五帝德。又應周、宋均亦以爲然。而孔安國、皇甫謐帝王世紀及孫氏注世本並以伏羲、神農、黃帝爲三皇，少昊、高辛、唐、虞爲五帝。注：「號有熊者，以其本是有熊國君之子故也。亦號軒轅氏。」皇甫謐云：「居軒轅之丘，因以爲名，又以爲號。」又據左傳，亦號帝鴻氏也。〔正義〕輿地志云：「涿鹿本名彭城，黃帝初都，遷有熊也。」案：黃帝有熊國君，乃少典國君之次子，號曰有熊氏，又曰帝鴻氏，又曰帝顓頊氏。母曰附寶，之郿野，見大電繞北斗樞星，感而懷孕，二十四月而生黃帝於壽丘。壽丘在魯東門之北，今在兗州曲阜縣東北六里。生日角龍顏，有景雲之瑞，以土德王，故曰黃帝。封泰山，禪亭亭。亭亭在牟陰。

〔案〕應周曰：「有熊國君，少典之子也。」皇甫謐曰：「有熊，今河南新鄭是也。」〔案〕少典者，諸侯國號，非人名也。又案：國語云：「少典娶有蟠氏女，生黃帝、炎帝。」然則炎帝亦少典之子。炎黃二帝雖則相承，如帝王世紀中間凡隔八帝，五百餘年。若以少典是其父名，豈黃帝經五百餘年而始代炎帝後爲天子乎？何其年之長也！又案：秦本紀云：「顓頊氏之裔孫曰女脩，吞玄鳥之卵而生大業，大業娶少典氏而生柏翳。明少典是國號，非人名也。黃帝即少典氏後代之子孫，實遠亦謂然，故左傳：「高陽氏有才子八人」，亦謂其後代子孫而稱爲子是也。應周字允南，蜀人，種散騎常侍徵，不拜。此注所引者，是其人所著古史考之說也。皇甫謐字士安，晉人，號玄晏先生。今所引者，是其所作帝王世紀也。

〔案〕案：皇甫謐云：「黃帝生於壽丘，長於姬水，因以爲姓。居軒轅之丘，因以爲名，又以爲號。是本姓公孫，長居姬水，因改姓姬。」

〔案〕應周謂幼弱時也。蓋未合能言之時而黃帝即言，所以爲神異也。潘岳有冀弱子篇，其子未七旬曰弱。〔正義〕言神異也。易曰：「陰陽不測之神。」書云：「人惟萬物之靈。」故謂之神靈也。

史記卷一百一十八	淮南衡山列傳第五十八	三〇五
史記卷一百一十九	循吏列傳第五十九	三〇九
史記卷一百二十	汲鄭列傳第六十	三〇五
史記卷一百二十一	儒林列傳第六十一	三二五
史記卷一百二十二	酷吏列傳第六十二	三三三
史記卷一百二十三	大宛列傳第六十三	三三三
史記卷一百二十四	游俠列傳第六十四	三八一
史記卷一百二十五	佞幸列傳第六十五	三九
史記卷一百二十六	滑稽列傳第六十六	三七
史記卷一百二十七	日者列傳第六十七	三三五
史記卷一百二十八	龜策列傳第六十八	三三三
史記卷一百二十九	貨殖列傳第六十九	三三五
史記卷一百三十	太史公自序第七十	三六五

史記集解序 裴驥

史記目錄

史記目錄

史記案隱後序 司馬貞	七
史記正義序 張守節	九
史記正義 張守節	一一
論史例	一一
論注例	一一
論字例	一三
論音例	一四
音字例	一五
發字例	一六
證法解	一六
列國分野	一八
點校後記	二一

東南六十里。抱朴子內篇云：黃帝西見中黃子，受九品之方，過空桐，從廣成子受自然之經，即此山。括地志又云：崑崙山一名崑崙山，在涼州平涼縣西百里，馮潛澤水所出。輿地志云：或即崑崙山也。鄭元云：蓋大隗山異名也。莊子云：廣成子學道崑崙山，黃帝問道於廣成子，蓋在此。案：二處崑崙皆云黃帝登之，未詳孰是。

〔正義〕封禪書曰：南伐至于召陵，登熊山。地志云：熊山在長沙益陽縣。〔正義〕括地志云：熊耳山在商州上洛縣西四十里，齊桓公登之以望江漢也。熊山一名熊山，在岳州巴陵縣南十八里也。

〔正義〕匈奴傳曰：唐虞以上有山戎、獫狁、葷粥，居于北蠻。〔正義〕董音：葷粥音音。

〔正義〕應劭曰：黃帝受命，有雲瑞，故以雲紀事也。春官爲青雲，夏官爲縹雲，秋官爲白雲，冬官爲黑雲，中官爲黃雲。〔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正義〕應劭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正義〕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

〔三〕正義括地志云：「安陽故城在豫州新息縣西南八十里。」應劭云古江國也。地理志亦云安陽古江國也。

〔七〕索隱降，下也。言帝子爲諸侯，降居江水、若水。江水、若水皆在蜀，卽所封國也。水經曰：「水出尾

東南至故關爲若水，南過邛都，又東北至朱提縣爲廬江水，是蜀有此二水也。
水經曰：「水出旄牛徼外。」

氏，黃帝之孫，昌意之子，母曰嫫毐，亦謂之女嫫。《河圖》云：「堯光如蜺貫月，正白，感女嫫於幽房之宮，生瓊璫，首戴干戈，有德文也。」

諸問黃帝何人也？抑非人也？何以至三百年乎？」對曰：「生而人得其利百年，死而人畏其神百年，亡而人用其教百年。」則士安之說略可憑矣。

正義列仙傳云：「軒轅自擇亡日與羣臣辭。還葬橋山，山崩，棺空，唯有劍舄在棺中。」

云：「黃帝陵在寧州羅川縣東八十里子午山。」地理志云：上郡陽周縣南山有黃帝冢。案：陽周，隋改爲羅川。正義括地志：「黃帝冢在上郡橋山。」案：地理志：橋山在上郡陽周縣，山有黃帝冢也。

帝顓頊高陽者，(二)黃帝之孫而昌意之子也。靜淵以有謀，疏通而知事；養材以任地，(三)載時(四)以象天，依鬼神以制義，(五)治氣(六)以教化，聚誠以祭祀。北至于幽陵，(七)南至于交趾，(八)西至于流沙，(九)東至于蟠木。(一〇)動靜之物，(一一)大小之神，(一二)日月所照，

史記卷

莫不砥屬。(三)

〔二〕**集解** **皇甫謐**曰：「**都帝丘**，今東郡濮陽是也。」**索隱** **宋衷**云：「**顓頊**，名；**高陽**，有天下號也。」**張晏**云：「**高陽**者，所興地名也。」

〔三〕**索隱**言能養材物以任地。**大戴禮**作「養財」。

【三】索隱 韋行也。言行四時以象天。大戴禮作「履時以象天」。履亦踐而行也。

鬼神謂山川之神也。能興雲致雨，閭閻萬物也。故已衣焉之謂義也。故曰義鬼之靈者曰神。

〔五〕索隱 謂理四時五行之氣以教化萬人也。

〔六〕正義幽州也。

〔七〕正義 趾音止，交州也。

是。

〔九〕集解 海外經曰：「東海中有山焉，名曰度索。上有大蛇討，日吞三豕。其行步也，頭尾相觸，頭觸尾則尾動，尾觸頭則頭動，故曰度索。」

帝使神人守之，一名神荼，一名鬱壘，主閔領萬鬼。若害人之鬼，以蓼索縛之，封以桃瓜，安食食也。

(二) **正義** 動物謂鳥獸之類，靜物謂草木之類。

正義 大謂五嶽、四瀆，小謂丘陵墳衍。

〔集解〕王肅曰：「砥，平也。匹、遠皆平而來服屬。」

〔索隱〕依王肅言，止蜀，據大戴禮作「砥礪」也。

帝顓頊生子曰窮蟬。(二)顓頊崩，(三)而玄囂之孫高辛立，是爲帝嚳。

〔正義〕帝舜之高祖也。〔宋衷云：「云窮係，謚也。」〕

門名頓丘道。」
索隱 皇甫謐云：「據左氏：歲在鶉火而崩，東郡。」又山海經曰：「頓頤豨鮪魚山之陽，九燿葬其陰。」

帝嚳高辛者，(一)黃帝之曾孫也。高辛父曰蟠極，(二)蟠極父曰玄囂，玄囂父曰黃帝。自玄囂與蟠極皆不得在位，至高辛即帝位。(三)高辛於顓頊爲族子。

【案】宋衷曰：「高辛地名，因以爲號。」一皇甫謐云：「帝嚳名也。」

〔三〕〔正義〕蟠音居兆反。本作「橋」，音同。又巨遙反。帝堯之祖也。

〔三〕**集解** 皇甫謐曰：「都亳，今河南偃師是。」

知民之急。仁而威，惠而信，脩身而天下服。取地之財而節用之，撫教萬民而利誨之，曆月而迎送之。^(一) 明鬼神而敬事之。^(二) 其色郁郁，其德嶷嶷。^(三) 其動也時，其服也土。^(四) 帝

五帝本紀第一

史記卷

譽慨執中而徧天下，〔六〕日月所照，風雨所至，莫不從服。〔七〕

〔二〕正義：帝王紀云：「帝倍高辛，姬姓也。其母生見其神異，自言其名曰娼。娼既有聖德，年十五而生顓頊，三十一

登位，都毫，以人事紀官也。」

〔正義〕言作曆弦、望、晦、朔，日月未至而迎之，過而送之，上「迎日推策」是也。

索隱 卽人神曰鬼。又云聖人之精氣謂之神，賢人之精氣謂之鬼。言

〔五〕索隱 舉動應天時，衣服服土服，言其公且廉也。

〔六〕**集解** 徐廣曰：「古『既』字作水旁。『徧』字一作『尹』。」**索隱** 卽尙書「允執厥中」是也。

帝侏治民，若水之溉灌，平等而執中正，徧於天下也。

帝譽娶陳鋒氏女，^(一)生放勳。^(二)娶姬訾氏女，生摯。^(三)帝譽崩，^(四)而摯代立。帝摯立，不善^(崩)，^(五)而弟放勳立，是爲帝堯。

〔外〕金音案。〔系本作〕陳鄴氏。〔皇甫謐云〕陳鍾氏女曰慶都。〔慶都，名也。〕

次妃陳豐氏女，曰慶都，生放勛。次妃姬訾氏女，曰常儀，生帝摯也。

三
正義 放音方往反。勛亦作「勛」，音許云反。言堯能放上代之功，故曰放勛。諡堯。姓伊祁氏。帝王紀云：

「帝堯陶唐氏，祁姓也。母慶都，十四月生堯。」

〔三〕案：堯，足須反。臂，紫移反。

〔四〕案：堯，皇甫謚云「女名常宜」也。

〔五〕案：堯，皇甫謚云「在位七十年，年百五歲」。皇甫曰：「帝堯家在東郡濮陽頓丘城南臺陰野中。」

〔六〕案：堯，古本作「不著」，音張慮反。俗本作「不著」。不著猶不著明。衛宏云：「堯立九年而唐侯德盛，因禪位焉。」

〔七〕案：堯，帝紀云：「帝堯之母於四人中，班最在下，而堯於兄弟最長，得登帝位。封異母弟放勳為唐侯。堯在位九年，政微弱，而唐侯德盛，諸侯歸之，堯服其義，乃率羣臣造唐而致禪。唐侯自知有天命，乃受帝禪。乃封堯於高辛。」今定州唐縣也。

帝堯者，〔一〕放勳，〔二〕其仁如天，〔三〕其知如神，〔四〕就之如日，〔五〕望之如雲，〔六〕富而不驕，貴而不舒，〔七〕黃收純衣，〔八〕彤車乘白馬。能明馴德，〔九〕以親九族。九族既睦，便章百姓。〔一〇〕百姓昭明，合和萬國。

〔一〕案：堯，謚也。放勳，名。帝堯之子，姓伊祁氏。案：皇甫謚云「堯初生時，其母在「阿」之南，寄於伊長孺之家，故從母所居為姓也。」

〔二〕案：堯，徐廣云：「號陶唐。」帝紀云：「堯都平陽，於時為唐國。」徐才宗國都城記云：「唐國，帝堯之裔子所封。其北，帝夏禹都，漢曰太原郡，在古冀州太行恆山之西。其南有晉水。」括地志云：「今晉州所理平陽故城是也。平陽河水一名晉水也。」

〔三〕案：堯，徐廣曰：「號陶唐。」皇甫謚曰：「堯以甲申歲生，甲辰即位，甲午徵舜，甲寅行天子事，辛巳崩，年百一十八，在位九十八年。」

五帝本紀第一

史記卷一

〔四〕案：堯，如天之幽養也。

〔五〕案：堯，如神之微妙也。

〔六〕案：堯，如日之照臨，人咸依就之，若葵藿傾心以向日也。

〔七〕案：堯，如雲之覆澤，言德化廣大而浸潤生人，人咸仰望之，故曰如百穀之仰膏雨也。

〔八〕案：堯，舒猶慢也。大戴禮作「不豫」。

〔九〕案：堯，徐廣曰：「純，一作「舒」。案：太古冠冕圖云「夏名冕曰收」。禮記曰「野夫黃冠」。鄭玄曰「純衣，士之祭服」。

〔一〇〕案：堯，收，冕名。其色黃，故曰黃收，象古質素也。純，讀曰緇。

〔一一〕案：堯，徐廣曰：「馴，古訓字。」案：史記「馴」字徐廣皆讀曰訓。訓，順也。言聖德能順人也。案：尚書作「俊德」，孔安國云「能明用俊德之士，與此文意別也。」

〔一二〕案：堯，徐廣曰：「下云「便程東作」，然則訓平為便也。」案：尚書並作「平」字。孔安國曰「百姓，百官」。鄭玄曰「百姓，羣臣之父子兄弟」。

〔一三〕案：堯，古文尚書作「平」，此文蓋讀「平」為浦耕反。平既訓便，因作「便章」。其今文作「辯章」。古「平」字亦作「便」，音婢終反。便則訓辨，遂為辯章。鄭氏生本亦同也。

乃命羲和，〔一〕敬順昊天，〔二〕數法〔三〕日月星辰，〔四〕敬授民時。〔五〕分命羲仲，居郁夷，日暘谷。〔六〕敬道日出，便程東作。〔七〕日中，星鳥，以殷中春。〔八〕其民析，鳥獸字微。〔九〕申命羲叔，居南交。〔一〇〕便程南為，敬致。〔一一〕日永，星火，以正仲夏。〔一二〕其民因，鳥獸希革。〔一三〕申命和仲，〔一四〕居西土，〔一五〕日昧谷。〔一六〕敬道日入，便程西成。〔一七〕夜中，星虛，〔一八〕以正中秋。〔一九〕

〔一〕案：羲和，和，〔二〕敬順昊天，〔三〕數法〔四〕日月星辰，〔五〕敬授民時。〔六〕分命羲仲，居郁夷，日暘谷。〔七〕敬道日出，便程東作。〔八〕日中，星鳥，以殷中春。〔九〕其民析，鳥獸字微。〔十〕申命羲叔，居南交。〔十一〕便程南為，敬致。〔十二〕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十三〕其民因，鳥獸希革。〔十四〕申命和仲，〔十五〕居西土，〔十六〕日昧谷。〔十七〕敬道日入，便程西成。〔十八〕夜中，星虛，〔十九〕以正中秋。〔二十〕

〔一〕案：羲和，和，〔二〕敬順昊天，〔三〕數法〔四〕日月星辰，〔五〕敬授民時。〔六〕分命羲仲，居郁夷，日暘谷。〔七〕敬道日出，便程東作。〔八〕日中，星鳥，以殷中春。〔九〕其民析，鳥獸字微。〔十〕申命羲叔，居南交。〔十一〕便程南為，敬致。〔十二〕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十三〕其民因，鳥獸希革。〔十四〕申命和仲，〔十五〕居西土，〔十六〕日昧谷。〔十七〕敬道日入，便程西成。〔十八〕夜中，星虛，〔十九〕以正中秋。〔二十〕

〔一〕案：羲和，和，〔二〕敬順昊天，〔三〕數法〔四〕日月星辰，〔五〕敬授民時。〔六〕分命羲仲，居郁夷，日暘谷。〔七〕敬道日出，便程東作。〔八〕日中，星鳥，以殷中春。〔九〕其民析，鳥獸字微。〔十〕申命羲叔，居南交。〔十一〕便程南為，敬致。〔十二〕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十三〕其民因，鳥獸希革。〔十四〕申命和仲，〔十五〕居西土，〔十六〕日昧谷。〔十七〕敬道日入，便程西成。〔十八〕夜中，星虛，〔十九〕以正中秋。〔二十〕

〔一〕案：羲和，和，〔二〕敬順昊天，〔三〕數法〔四〕日月星辰，〔五〕敬授民時。〔六〕分命羲仲，居郁夷，日暘谷。〔七〕敬道日出，便程東作。〔八〕日中，星鳥，以殷中春。〔九〕其民析，鳥獸字微。〔十〕申命羲叔，居南交。〔十一〕便程南為，敬致。〔十二〕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十三〕其民因，鳥獸希革。〔十四〕申命和仲，〔十五〕居西土，〔十六〕日昧谷。〔十七〕敬道日入，便程西成。〔十八〕夜中，星虛，〔十九〕以正中秋。〔二十〕

〔一〕案：羲和，和，〔二〕敬順昊天，〔三〕數法〔四〕日月星辰，〔五〕敬授民時。〔六〕分命羲仲，居郁夷，日暘谷。〔七〕敬道日出，便程東作。〔八〕日中，星鳥，以殷中春。〔九〕其民析，鳥獸字微。〔十〕申命羲叔，居南交。〔十一〕便程南為，敬致。〔十二〕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十三〕其民因，鳥獸希革。〔十四〕申命和仲，〔十五〕居西土，〔十六〕日昧谷。〔十七〕敬道日入，便程西成。〔十八〕夜中，星虛，〔十九〕以正中秋。〔二十〕

〔一〕案：羲和，和，〔二〕敬順昊天，〔三〕數法〔四〕日月星辰，〔五〕敬授民時。〔六〕分命羲仲，居郁夷，日暘谷。〔七〕敬道日出，便程東作。〔八〕日中，星鳥，以殷中春。〔九〕其民析，鳥獸字微。〔十〕申命羲叔，居南交。〔十一〕便程南為，敬致。〔十二〕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十三〕其民因，鳥獸希革。〔十四〕申命和仲，〔十五〕居西土，〔十六〕日昧谷。〔十七〕敬道日入，便程西成。〔十八〕夜中，星虛，〔十九〕以正中秋。〔二十〕

〔一〕案：羲和，和，〔二〕敬順昊天，〔三〕數法〔四〕日月星辰，〔五〕敬授民時。〔六〕分命羲仲，居郁夷，日暘谷。〔七〕敬道日出，便程東作。〔八〕日中，星鳥，以殷中春。〔九〕其民析，鳥獸字微。〔十〕申命羲叔，居南交。〔十一〕便程南為，敬致。〔十二〕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十三〕其民因，鳥獸希革。〔十四〕申命和仲，〔十五〕居西土，〔十六〕日昧谷。〔十七〕敬道日入，便程西成。〔十八〕夜中，星虛，〔十九〕以正中秋。〔二十〕

〔一〕案：羲和，和，〔二〕敬順昊天，〔三〕數法〔四〕日月星辰，〔五〕敬授民時。〔六〕分命羲仲，居郁夷，日暘谷。〔七〕敬道日出，便程東作。〔八〕日中，星鳥，以殷中春。〔九〕其民析，鳥獸字微。〔十〕申命羲叔，居南交。〔十一〕便程南為，敬致。〔十二〕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十三〕其民因，鳥獸希革。〔十四〕申命和仲，〔十五〕居西土，〔十六〕日昧谷。〔十七〕敬道日入，便程西成。〔十八〕夜中，星虛，〔十九〕以正中秋。〔二十〕

〔一〕案：羲和，和，〔二〕敬順昊天，〔三〕數法〔四〕日月星辰，〔五〕敬授民時。〔六〕分命羲仲，居郁夷，日暘谷。〔七〕敬道日出，便程東作。〔八〕日中，星鳥，以殷中春。〔九〕其民析，鳥獸字微。〔十〕申命羲叔，居南交。〔十一〕便程南為，敬致。〔十二〕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十三〕其民因，鳥獸希革。〔十四〕申命和仲，〔十五〕居西土，〔十六〕日昧谷。〔十七〕敬道日入，便程西成。〔十八〕夜中，星虛，〔十九〕以正中秋。〔二十〕

〔一〕案：羲和，和，〔二〕敬順昊天，〔三〕數法〔四〕日月星辰，〔五〕敬授民時。〔六〕分命羲仲，居郁夷，日暘谷。〔七〕敬道日出，便程東作。〔八〕日中，星鳥，以殷中春。〔九〕其民析，鳥獸字微。〔十〕申命羲叔，居南交。〔十一〕便程南為，敬致。〔十二〕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十三〕其民因，鳥獸希革。〔十四〕申命和仲，〔十五〕居西土，〔十六〕日昧谷。〔十七〕敬道日入，便程西成。〔十八〕夜中，星虛，〔十九〕以正中秋。〔二十〕

〔一〕案：羲和，和，〔二〕敬順昊天，〔三〕數法〔四〕日月星辰，〔五〕敬授民時。〔六〕分命羲仲，居郁夷，日暘谷。〔七〕敬道日出，便程東作。〔八〕日中，星鳥，以殷中春。〔九〕其民析，鳥獸字微。〔十〕申命羲叔，居南交。〔十一〕便程南為，敬致。〔十二〕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十三〕其民因，鳥獸希革。〔十四〕申命和仲，〔十五〕居西土，〔十六〕日昧谷。〔十七〕敬道日入，便程西成。〔十八〕夜中，星虛，〔十九〕以正中秋。〔二十〕

〔一〕案：羲和，和，〔二〕敬順昊天，〔三〕數法〔四〕日月星辰，〔五〕敬授民時。〔六〕分命羲仲，居郁夷，日暘谷。〔七〕敬道日出，便程東作。〔八〕日中，星鳥，以殷中春。〔九〕其民析，鳥獸字微。〔十〕申命羲叔，居南交。〔十一〕便程南為，敬致。〔十二〕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十三〕其民因，鳥獸希革。〔十四〕申命和仲，〔十五〕居西土，〔十六〕日昧谷。〔十七〕敬道日入，便程西成。〔十八〕夜中，星虛，〔十九〕以正中秋。〔二十〕

〔一〕案：羲和，和，〔二〕敬順昊天，〔三〕數法〔四〕日月星辰，〔五〕敬授民時。〔六〕分命羲仲，居郁夷，日暘谷。〔七〕敬道日出，便程東作。〔八〕日中，星鳥，以殷中春。〔九〕其民析，鳥獸字微。〔十〕申命羲叔，居南交。〔十一〕便程南為，敬致。〔十二〕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十三〕其民因，鳥獸希革。〔十四〕申命和仲，〔十五〕居西土，〔十六〕日昧谷。〔十七〕敬道日入，便程西成。〔十八〕夜中，星虛，〔十九〕以正中秋。〔二十〕

〔一〕案：羲和，和，〔二〕敬順昊天，〔三〕數法〔四〕日月星辰，〔五〕敬授民時。〔六〕分命羲仲，居郁夷，日暘谷。〔七〕敬道日出，便程東作。〔八〕日中，星鳥，以殷中春。〔九〕其民析，鳥獸字微。〔十〕申命羲叔，居南交。〔十一〕便程南為，敬致。〔十二〕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十三〕其民因，鳥獸希革。〔十四〕申命和仲，〔十五〕居西土，〔十六〕日昧谷。〔十七〕敬道日入，便程西成。〔十八〕夜中，星虛，〔十九〕以正中秋。〔二十〕

〔一〕案：羲和，和，〔二〕敬順昊天，〔三〕數法〔四〕日月星辰，〔五〕敬授民時。〔六〕分命羲仲，居郁夷，日暘谷。〔七〕敬道日出，便程東作。〔八〕日中，星鳥，以殷中春。〔九〕其民析，鳥獸字微。〔十〕申命羲叔，居南交。〔十一〕便程南為，敬致。〔十二〕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十三〕其民因，鳥獸希革。〔十四〕申命和仲，〔十五〕居西土，〔十六〕日昧谷。〔十七〕敬道日入，便程西成。〔十八〕夜中，星虛，〔十九〕以正中秋。〔二十〕

〔一〕案：羲和，和，〔二〕敬順昊天，〔三〕數法〔四〕日月星辰，〔五〕敬授民時。〔六〕分命羲仲，居郁夷，日暘谷。〔七〕敬道日出，便程東作。〔八〕日中，星鳥，以殷中春。〔九〕其民析，鳥獸字微。〔十〕申命羲叔，居南交。〔十一〕便程南為，敬致。〔十二〕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十三〕其民因，鳥獸希革。〔十四〕申命和仲，〔十五〕居西土，〔十六〕日昧谷。〔十七〕敬道日入，便程西成。〔十八〕夜中，星虛，〔十九〕以正中秋。〔二十〕

〔一〕案：羲和，和，〔二〕敬順昊天，〔三〕數法〔四〕日月星辰，〔五〕敬授民時。〔六〕分命羲仲，居郁夷，日暘谷。〔七〕敬道日出，便程東作。〔八〕日中，星鳥，以殷中春。〔九〕其民析，鳥獸字微。〔十〕申命羲叔，居南交。〔十一〕便程南為，敬致。〔十二〕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十三〕其民因，鳥獸希革。〔十四〕申命和仲，〔十五〕居西土，〔十六〕日昧谷。〔十七〕敬道日入，便程西成。〔十八〕夜中，星虛，〔十九〕以正中秋。〔二十〕

〔一〕案：羲和，和，〔二〕敬順昊天，〔三〕數法〔四〕日月星辰，〔五〕敬授民時。〔六〕分命羲仲，居郁夷，日暘谷。〔七〕敬道日出，便程東作。〔八〕日中，星鳥，以殷中春。〔九〕其民析，鳥獸字微。〔十〕申命羲叔，居南交。〔十一〕便程南為，敬致。〔十二〕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十三〕其民因，鳥獸希革。〔十四〕申命和仲，〔十五〕居西土，〔十六〕日昧谷。〔十七〕敬道日入，便程西成。〔十八〕夜中，星虛，〔十九〕以正中秋。〔二十〕

〔一〕案：羲和，和，〔二〕敬順昊天，〔三〕數法〔四〕日月星辰，〔五〕敬授民時。〔六〕分命羲仲，居郁夷，日暘谷。〔七〕敬道日出，便程東作。〔八〕日中，星鳥，以殷中春。〔九〕其民析，鳥獸字微。〔十〕申命羲叔，居南交。〔十一〕便程南為，敬致。〔十二〕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十三〕其民因，鳥獸希革。〔十四〕申命和仲，〔十五〕居西土，〔十六〕日昧谷。〔十七〕敬道日入，便程西成。〔十八〕夜中，星虛，〔十九〕以正中秋。〔二十〕

〔一〕案：羲和，和，〔二〕敬順昊天，〔三〕數法〔四〕日月星辰，〔五〕敬授民時。〔六〕分命羲仲，居郁夷，日暘谷。〔七〕敬道日出，便程東作。〔八〕日中，星鳥，以殷中春。〔九〕其民析，鳥獸字微。〔十〕申命羲叔，居南交。〔十一〕便程南為，敬致。〔十二〕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十三〕其民因，鳥獸希革。〔十四〕申命和仲，〔十五〕居西土，〔十六〕日昧谷。〔十七〕敬道日入，便程西成。〔十八〕夜中，星虛，〔十九〕以正中秋。〔二十〕

〔一〕案：羲和，和，〔二〕敬順昊天，〔三〕數法〔四〕日月星辰，〔五〕敬授民時。〔六〕分命羲仲，居郁夷，日暘谷。〔七〕敬道日出，便程東作。〔八〕日中，星鳥，以殷中春。〔九〕其民析，鳥獸字微。〔十〕申命羲叔，居南交。〔十一〕便程南為，敬致。〔十二〕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十三〕其民因，鳥獸希革。〔十四〕申命和仲，〔十五〕居西土，〔十六〕日昧谷。〔十七〕敬道日入，便程西成。〔十八〕夜中，星虛，〔十九〕以正中秋。〔二十〕

其民夷易，鳥獸毛毳。〔一〕申命和叔，居北方，日幽都。〔二〕便在伏物。〔三〕日短，星昴，以正中冬。〔四〕其民燠，鳥獸氄毛。〔五〕歲三百六十六日，以閏月正四時。〔六〕信飭〔七〕百官，衆功皆興。

〔一〕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二〕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三〕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四〕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五〕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六〕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七〕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八〕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九〕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一〇〕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一一〕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一二〕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一三〕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一四〕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一五〕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一六〕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一七〕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一八〕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一九〕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二〇〕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二一〕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二二〕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二三〕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二四〕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二五〕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二六〕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二七〕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二八〕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二九〕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三〇〕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三一〕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三二〕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三三〕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三四〕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三五〕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三六〕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三七〕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三八〕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三九〕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四〇〕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四一〕案：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和、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五〕集解徐廣曰：「無」字。以爲西者，今天水之西縣也。〔案〕：鄭玄曰：西者，隴西之西，今人謂之兌山。〔六〕集解徐廣曰：「一作柳谷」。〔案〕：孔安國曰：日入于谷而天下冥，故曰昧谷。此居治西方之官，掌秋天之政也。〔七〕集解孔安國曰：「秋，西方，萬物成也。」

〔八〕集解徐廣曰：「春官曰：秋言夜，互相備也。虛，玄武之中星。亦言七星皆以秋分日見，以正三秋也。」〔九〕集解孔安國曰：「夷，平也。老壯者在田，與夏平也。德，理也。毛更生（日）整理。」

〔十〕集解孔安國曰：「北稱幽都，謂所聚也。」〔案〕：山海經曰：北海之內有山名幽都，蓋是也。〔十一〕集解孔安國曰：「命和叔居理之。北方之官，若涓涓冬官卿。」

〔十二〕集解孔安國曰：「日短，冬至之日也。歸，白虎之中星。亦以七星並見，以正冬節也。」〔案〕：馬融、王肅謂日短晝漏四十刻。鄭玄曰四十五刻，失之。〔十三〕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

〔十四〕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十五〕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

〔十六〕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十七〕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

〔十八〕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十九〕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

〔二十〕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二十一〕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

〔二十二〕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二十三〕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

〔二十四〕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二十五〕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

〔二十六〕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二十七〕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

〔二十八〕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二十九〕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

〔三十〕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三十一〕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

〔三十二〕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三十三〕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

〔三十四〕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三十五〕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

〔三十六〕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三十七〕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

〔三十八〕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三十九〕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

〔四十〕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四十一〕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

〔四十二〕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四十三〕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

〔四十四〕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四十五〕集解徐廣曰：「戴音耳。」〔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戴音細毛以自溫也。」

〔六〕集解鄭玄曰：「四獄四時官，主方獄之事。」〔正義〕：嗟嘆鴻水，問四獄誰能理也。孔安國云：「四獄，即上義和四子也。分掌四獄之諸侯，故稱焉。」〔七〕集解孔安國曰：「懷，包；襄，上也。」〔正義〕：湯音商，今讀如字。蕩蕩，廣平之貌。言水奔突有所滌除，地上之物爲水漂流蕩蕩然。案：懷，藏，包裹之義，故懷爲包。釋言以義爲駕，駕乘牛馬皆在上也。言水裹上乘陵，浩浩盛大，勢若漫天。

〔八〕集解馬融曰：「縣，臣名，禹父。」〔九〕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

〔十〕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十一〕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

〔十二〕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十三〕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

〔十四〕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十五〕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

〔十六〕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十七〕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

〔十八〕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十九〕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

〔二十〕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二十一〕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

〔二十二〕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二十三〕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

〔二十四〕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二十五〕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

〔二十六〕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二十七〕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

〔二十八〕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二十九〕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

〔三十〕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三十一〕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

〔三十二〕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三十三〕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

〔三十四〕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三十五〕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

〔三十六〕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三十七〕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

〔三十八〕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三十九〕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

〔四十〕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四十一〕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

〔四十二〕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四十三〕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

〔四十四〕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四十五〕集解徐廣曰：「依字通，負，遠也。族，類也。縣性很戾，違負致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

流出谷，西注河。嫫水北曰汭也。又云河東縣二里故蒲坂城，舜所都也。城中有舜廟，城外有舜宅及二妃壇。」

〔九〕**集解**鄭玄曰：「五典，五教也。蓋試以司徒之職。」

〔二〇〕集解 馬融曰：「四門，四方之門。諸侯羣臣朝者，舜賓迎之，皆有美德也。」

〔二〕〔索隱〕尙書云：納于大麓。穀梁傳云：「林屬於山曰麓」，是山足曰麓，故此以爲入山林不迷。〔孔氏〕以麓訓錄，言令舜大錄萬幾之政，與此不同。

〔三〕**集解**鄭玄曰：「三年者，賓四門之後三年也。」

〔三〕**集解** 徐廣曰：「晉亦。」
今文尙書作「不怡」。怡，懌也。
〔索隱〕 古文作「不嗣」，今文作「不怡」，怡卽懌也。謂辭

〔正義〕鄭玄云：「帝王易代，莫不改正。堯正建丑，舜正建子，此時未改，故依堯正月上日也。」

〔二五〕**集解**鄭玄曰：「文祖者，五府之大名，猶周之明堂。」
索隱尚書帝命驗曰：「五府，五帝之廟。蒼曰靈府，赤

曰文祖，黃曰神斗，白曰顯紀，黑曰玄矩。唐虞謂之五府，夏謂世室，殷謂重屋，周謂明堂，皆祀五帝之所也。」

五帝本紀第一

史記卷一

周曰絳宮。玄矩者，黑帝汁光紀之府，名曰玄矩。矩，法也。水精玄昧，能權輕重，故謂之玄矩。周曰玄堂。靈

於是帝堯老，命舜攝行天子之政，以觀天命。舜乃在璿璣玉衡，以齊七政。〔二〕遂類于

上帝，(一) 禪于六宗，(二) 望于山川，(三) 辯于羣神。(四) 摺五瑞，擇吉日，見四嶽諸牧，班瑞。(六) 歲二月，東巡狩，至於岱宗，紫。(七) 望秩于山川。(八) 遂見東方君長，合時月正日，(九) 同律度量衡，(一〇) 脩五禮，(一一) 五玉，(一二) 三帛，(一三) 二生，(一四) 一死，(一五) 爲擊，(一六) 如五器，卒乃復。(一七) 五月，南巡狩；八月，西巡狩；十一月，北巡狩：皆如初。歸，至于祖禰廟，(一八) 用特牛禮。

五歲一巡狩，羣后四朝。〔二〕徧告以言，〔三〕明試以功，車服以庸。〔四〕肇十有二州，決川。〔五〕象以典刑，〔六〕流宥五刑，〔七〕鞭作官刑，〔八〕扑作教刑，〔九〕金作贖刑。〔一〇〕眚裁過，赦；〔一一〕怙終〔一二〕賊，刑。〔一三〕欽哉，欽哉，惟刑之靜哉！〔一四〕

〔二〕**果臝**鄭玄曰：「璿璣，玉衡，渚天儀也。七政，日月五星也。」**正義**說文云：「璿，赤玉也。」案：璿雖受璽命，猶不自安，更以璿璣玉衡以正天文。璣爲運轉，衡爲橫綱，運璽使動於下，以衡望之，是王者正天文器也，觀其齊與不齊。今七政齊，則已受璽爲是。**蔡邕**云：「玉衡長八尺，孔徑一寸，下端望之，以視星宿，並縣璣以象天，而以衡望之，轉璣觀衡，以知星宿。璣徑八尺，圓周二丈五尺而強也。」鄭玄云：「運轉者爲璣，正者爲衡。」**潛濟**大傳云：「政者，齊中也。謂春秋冬夏天文地理人道，所以爲政也。道正而萬事順成，故天道政之大也。」

〔三〕**果臝**鄭玄曰：「禮祭上帝于國丘。」**正義**五經異義云：「非時祭天謂之類言以事類告也。時辟告攝，非常祭

也。」王制云：「天子將出，類于上帝。」鄭玄云：「昊天上帝謂天皇帝，北辰之星。」

【三】集解鄭玄曰：「六宗，星、辰、司中、司命、風師、雨師也。」駟案：六宗義衆矣。愚謂鄭說爲長。【正義】周語云

「精意以享曰禋」也。孫炎云：「禋，絜敬之祭也。」案：星，五緯星也。辰，日月所會十二次也。司中，司命，文昌

第五、第四星也。風師，箕星也。雨師，畢星也。孔安國云：「四時寒暑也，日月星也，水旱也。」禮祭法云：「埋少

率於大昭，祭時也。禋祈於坎壇，祭寒暑也。王宮，祭日也。夜明，祭月也。幽鑾，祭星。雩鑾，祭水旱也。」司

馬彪續漢書云：「安帝立六宗，祀於洛陽城西北亥地，禮比大社。」魏因之。至晉初，荀顗言新祀，以六宗之神諸

家說不同，乃廢之也。」

五帝本紀第

史記卷一

(八) **正義** 乃以秩望祭東方諸侯境內之名山大川也。言秩者，五嶽視三公，四瀆視諸侯。

〔九〕**集解**鄭玄曰：「協正四時之月數及日名，備有失誤。」**正義**既見東方君長，乃合同四時氣節，月之大小，日之

甲乙，使齊一也。周禮：「太史掌正歲年以序事，頒正朔於邦國。」則節氣晦朔皆天子頒之。猶恐諸侯國異，或不

齊同，因巡狩合正之。

〔〇〕**集解** 鄭玄曰：「律，音律；度，丈尺；量，斗斛；衡，斤兩也。」

〔正義〕 律之十二律，度之丈尺，量之斗斛，衡之

斤兩，皆使天下相同，無制度長短輕重異也。漢律曆志云：「虞書云『同律度量衡』，所以齊遠近，立民信也。律有

〔三〕案：諸侯世子執纁，公之孤執玄，附庸之君執黃也。案：三統紀推伏羲為天統，色尚赤，神農為地統，色尚黑，黃帝為人統，色尚白。少昊、黃帝子，亦尚白。故高陽氏又天統，亦尚赤。堯為人統，故用白。

〔四〕案：堯、禹也。鄭玄注周禮大宗伯云：「羔，小羊也，取其羣不失其類也。鴈，取其候時而行也。卿執羔，大夫執鴈。」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

〔五〕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六〕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七〕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

〔八〕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九〕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十〕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

〔十一〕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十二〕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十三〕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

〔十四〕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十五〕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十六〕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

〔十七〕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十八〕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十九〕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

〔二十〕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二十一〕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二十二〕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

〔二十三〕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二十四〕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二十五〕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

〔二十六〕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二十七〕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二十八〕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

〔二十九〕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三十〕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三十一〕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

〔三十二〕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三十三〕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三十四〕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

〔三十五〕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三十六〕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三十七〕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

〔三十八〕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三十九〕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四十〕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

〔四十一〕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四十二〕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四十三〕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

〔四十四〕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四十五〕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四十六〕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

〔四十七〕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四十八〕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四十九〕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

〔五十〕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五十一〕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五十二〕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

〔五十三〕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五十四〕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五十五〕案：羔，羣性馴，可生為寶。

魁也。

〔一〕正義：工師，若今大匠卿也。

〔二〕正義：匹亦反。

〔三〕案：馬融曰：「國名也。」

〔四〕案：左傳云：古諸侯不用王命，隳有三苗，夏有觀風。孔安國云：「續雲氏之後為諸侯，號號也。」吳起云：「三苗之國，左洞庭而右彭蠡。」案：洞庭，湖名，在岳州巴陵西南一里，南與青草湖連。彭蠡，湖名，在江州潯陽縣東南五十二里。以天子在北，故洞庭在西為左，彭蠡在東為右。今江州、鄂州、岳州、三苗之地也。

〔五〕正義：淮，讀曰淮，音胡罪反，今彭蠡湖也。本屬荊州。尚書云：「南入于江，東匯澤為彭蠡。」是也。

〔六〕案：馬融曰：「北裔也。」正義：尚書及大戴禮皆作「幽州」。括地志云：「故魏城在檀州燕樂縣界。故老傳云：舜流共工幽州，居此城。」神異經云：「西北荒有人焉，人面，朱髯，蛇身，人手足，而食五穀禽獸，頑愚，名曰共工。」

〔七〕案：徐廣曰：「變，一作『變』。」案：變謂變其形及衣服，同於夷狄也。徐廣云作「變」。變，和也。正義：言四凶流四裔，各於四夷放共工等為中國之風俗也。

〔八〕案：馬融曰：「南裔也。」正義：神異經云：「南方荒中有人焉，人面鳥喙而有翼，兩手足扶翼而行，食海中魚，為人很惡，不畏風雨禽獸，犯死乃休，名曰瞿兜也。」

〔九〕案：馬融曰：「西裔也。」正義：括地志云：「三危山有三峯，故曰三危，俗亦名卑羽山，在沙州敦煌縣東南三十里。」神異經云：「西荒中有人焉，面目手足皆人形，而膝下有翼不能飛，為人饕餮，淫逸無理，名曰苗民。」又五帝本紀第一

史記卷一

山海經云：大荒北經：「黑水之北，有人有翼，名曰苗民。」也。

〔十〕案：馬融曰：「瘞，誅也。」羽山，東裔也。正義：瘞，晉紀力反。孔安國云：「瘞，算，放，流，皆誅也。」括地志云：「羽山在沂州臨沂縣界。」神異經云：「東方有人焉，人形而身多毛，自解水土，知通塞，為人自用，欲為欲息，皆曰云是。」

〔十一〕案：堯立七十年得舜，二十年而老，令舜攝行天子之政，薦之於天。堯辟位凡二十八年而崩。〔十二〕百姓悲哀，如喪父母。三年，四方莫舉樂，〔十三〕以思堯。堯知子丹朱之不肖，〔十四〕不足授天下，於是乃權授舜。〔十五〕授舜，則天下得其利而丹朱病，授丹朱，則天下病而丹朱得其利。堯曰：「終不以天下之病而利一人，而卒授舜以天下。」堯崩，三年之喪畢，舜讓辟丹朱於南河之南。〔十六〕諸侯朝覲者不之丹朱而之舜，獄訟者不之丹朱而之舜，謳歌者不謳歌丹朱而謳歌舜。舜曰：「天也，夫而後之中國踐天子位焉，〔十七〕是為帝舜。」

〔十八〕案：徐廣曰：「堯在位凡九十八年。」案：皇覽曰：「堯家在濟陰城陽。劉向曰：堯葬濟陰，丘壠皆小。」呂氏春秋曰：「堯葬穀林。」皇甫謐曰：「穀林即城陽。」堯都平陽，於詩為唐國。正義：皇甫謐云：「堯即位九十八年，通舜攝二十八年也，凡百一十七歲。」孔安國云：「堯壽百一十六歲。」括地志云：「堯陵在濮州雷澤縣西三里。郭緣生述征記云：『城陽縣東有堯塚，亦曰堯陵，有碑，是也。』」括地志云：「雷澤縣本漢城陽縣也。」

〔十九〕正義：尚書：「戰，四海遏密八音。」是也。

〔二十〕案：鄭玄云：「肖，似也。不似，言不如父也。」皇甫謐云：「堯娶散宜氏之女，曰女嬃，生丹朱。又有庶子九人，

刑，用不越法也。」

〔二十一〕案：馬融曰：「流，放；宥，寬也。一曰幼少，二曰老耄，三曰蠢愚。五刑，墨、劓、剕、宮、大辟。」

〔二十二〕案：以流放之法寬五刑也。鄭玄云：「三有，一曰弗識，二曰過失，三曰遺忘也。」

〔二十三〕案：馬融曰：「為辨治官事者為刑。」

〔二十四〕案：鄭玄曰：「扑，撻也。扑為教官為刑者。」

〔二十五〕案：馬融曰：「金，黃金也。意善功惡，使出金贖罪，坐不戒慎者。」

〔二十六〕案：鄭玄曰：「賞，為人作患害者也。過失，雖有害則赦之。」

〔二十七〕案：徐廣曰：「一作『衆』。」

〔二十八〕案：鄭玄曰：「怙其姦邪，終身以為殘賊，則用刑之。」

〔二十九〕案：徐廣曰：「今文云：『惟刑之誡。』」案：注：「惟刑之誡，案：古文作『恤哉』，且今文是伏生口誦，即誡聲近，遂作『誡』也。」

〔三十〕案：注：「惟刑之誡，案：古文作『恤哉』，且今文是伏生口誦，即誡聲近，遂作『誡』也。」

〔三十一〕案：注：「惟刑之誡，案：古文作『恤哉』，且今文是伏生口誦，即誡聲近，遂作『誡』也。」

〔三十二〕案：注：「惟刑之誡，案：古文作『恤哉』，且今文是伏生口誦，即誡聲近，遂作『誡』也。」

〔三十三〕案：注：「惟刑之誡，案：古文作『恤哉』，且今文是伏生口誦，即誡聲近，遂作『誡』也。」

〔三十四〕案：注：「惟刑之誡，案：古文作『恤哉』，且今文是伏生口誦，即誡聲近，遂作『誡』也。」

〔三十五〕案：注：「惟刑之誡，案：古文作『恤哉』，且今文是伏生口誦，即誡聲近，遂作『誡』也。」

〔三十六〕案：注：「惟刑之誡，案：古文作『恤哉』，且今文是伏生口誦，即誡聲近，遂作『誡』也。」

〔三十七〕案：注：「惟刑之誡，案：古文作『恤哉』，且今文是伏生口誦，即誡聲近，遂作『誡』也。」

〔三十八〕案：注：「惟刑之誡，案：古文作『恤哉』，且今文是伏生口誦，即誡聲近，遂作『誡』也。」

〔三十九〕案：注：「惟刑之誡，案：古文作『恤哉』，且今文是伏生口誦，即誡聲近，遂作『誡』也。」

皆不肖也。

〔一〕索隱 父子繼立，常道也。求賢而禪，權道也。權者，反常而合道。〔正義〕五帝官天下，老則禪賢，故權試舜也。

〔二〕索隱 劉熙曰：「南河，九河之最在南者。」〔正義〕括地志云：「故堯城在濮州鄆城縣東北十五里。竹書云昔堯德衰，爲舜所囚也。又有偃朱故城，在縣西北十五里。竹書云舜囚堯，復偃朱，使不與父相見也。」案：濮州北臨濮，大川也。河在堯都之南，故曰南河，禹貢「至于南河」是也。其偃朱城所居，即「舜避丹朱於南河之南」處也。

〔三〕索隱 劉熙曰：「天子之位不可曠年，於是遂反格于文祖而當帝位。帝王所都爲中，故曰中國。」

虞舜者，〔一〕名曰重華。〔二〕重華父曰瞽叟，〔三〕瞽叟父曰橋牛，〔四〕橋牛父曰句望，〔五〕句望父曰敬康，敬康父曰窮蟬，窮蟬父曰帝顓頊，顓頊父曰昌意；以至舜七世矣。自從窮蟬以至帝舜，皆微爲庶人。

〔一〕索隱 諡法曰：「仁聖聰明曰舜。」〔索隱〕虞，國名，在河東大陽縣。舜，諡也。皇甫謐云：「舜字都君」也。

〔二〕正義 括地志云：「故虞城在陝州河北縣東北五十里，虞山之上。鄭元注水經云：幹橋東北有虞城，堯以女嬭于虞之地也。又宋州虞城大冢國所封之邑，杜預云舜後諸侯也。又越州餘姚縣，顓頊王云舜後支庶所封之地。舜姚姓，故云餘姚。縣西七十里有漢上虞故縣。會稽舊記云：舜上虞人，去虞三十里有姚丘，即舜所生也。周處風土記云：舜東夷之人，生姚丘。」括地志又云：「姚城在濮州雷澤縣東十三里。孝經授神契云：舜生於姚城。」案：二五帝本紀第一

三一

史記卷一

三一

所未詳也。

〔三〕索隱 徐廣曰：「皇甫謐云：舜以堯之二十一年甲子生，三十一甲午徵用，七十九年壬午即眞，百歲癸卯崩。」

〔四〕正義 尚書云：「重華協於帝。」孔安國云：「華謂文德也，言其光文重合於堯。」瞽叟姓姚。妻曰握登，見大虹意感而生舜於姚墟，故姓姚。目重瞳子，故曰重華。字都君。龍顏，大口，黑色，身長六尺一寸。

〔五〕正義 先后反。孔安國云：「無目曰瞽。」舜父有目不能分別好惡，故時人謂之瞽。配字曰「叟」，叟，無目之稱也。

〔六〕正義 橋又音嬌。

〔七〕正義 句，古侯反。望音亡。

舜父瞽叟盲，而舜母〔一〕死，瞽叟更娶妻而生象，象傲。瞽叟愛後妻，常欲殺舜，舜避逃，及有小過，則受罪。順事父及後母與弟，日以篤謹，匪有解。

〔一〕索隱 皇甫謐云：「舜母名握登，生舜於姚墟，因姓姚氏也。」

舜，冀州之人也。〔二〕舜耕歷山，〔三〕漁雷澤，〔四〕陶河濱，〔五〕作什器於壽丘，〔六〕就時於負夏。〔七〕舜父瞽叟頑，母嚚，弟象傲，皆欲殺舜。舜順適不失子道，兄弟孝慈。欲殺，不可得，即求，嘗在側。

〔二〕正義 蒲州河東縣本屬冀州。宋永初山川記云：蒲坂城中有舜廟，城外有舜宅及二妃壇。〔括地志云：「潁州有潁水，源出城中。書傳云：即舜釐降二女於潁水之所。外城中有舜井，城北有歷山，山上有舜廟，未詳。」案：潁州亦冀州城是也。

〔一〕索隱 鄭玄曰：「在河東。」

〔二〕正義 括地志云：「蒲州河東縣雷首山，一名中條山，亦名歷山，亦名首陽山，亦名諸山，亦名襄山，亦名甘泉山，亦名諸山，亦名諸山，亦名諸山。此山西起雷首山，東至吳坂，凡十一名，隨州縣分之。歷山南有舜井。」又云：「越州餘姚縣有歷山舜井，濮州雷澤縣有歷山舜井，一所有姚墟云生舜處也。及潁州歷山舜井，皆云舜所耕處，未詳也。」

〔三〕索隱 鄭玄曰：「雷澤，兗州澤，今屬濟陰。」

〔四〕正義 括地志云：「雷澤在濮州雷澤縣郭外西北。山海經云雷澤有雷神，龍身人頭，鼓其腹則雷也。」

〔五〕索隱 皇甫謐曰：「濟陰定陶西南陶丘亭是也。」

〔六〕正義 案：於曹州濮河作瓦器也。括地志云：「陶城在蒲州河東縣北三十里，即舜所都也。南去歷山不遠，或耕或陶，所在則可，何必定陶方得爲陶也？舜之陶也，斯或一焉。」

〔七〕索隱 皇甫謐曰：「在魯東門之北。」

〔八〕正義 什器，數也。蓋人家常用之器非一，故以十爲數，猶今云什物也。壽丘，地名，黃帝生處。〔正義〕壽音受。顏師古云：「軍法，伍人爲伍，二伍爲什，則共器物，故謂生之具爲什器，亦猶從軍及役役者十人爲火，共奮調度也。」

〔九〕索隱 鄭玄曰：「負夏，衛地。」

〔十〕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十一〕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十二〕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十三〕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十四〕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十五〕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十六〕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十七〕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十八〕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十九〕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二十〕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二十一〕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二十二〕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二十三〕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二十四〕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二十五〕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二十六〕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二十七〕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二十八〕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二十九〕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三十〕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三十一〕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三十二〕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三十三〕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三十四〕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三十五〕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三十六〕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

〔三十七〕正義 鄭玄曰：「負夏，衛地。」